

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指导法律援助机构、法律援助工作人员、社会组织和志愿者开展法律援助工作；受理、审查和批准法律援助申请；依照法律程序办理 或指派执业律师及其他法律服务人员办理法律援助事务；负责法律援助人员的业务培训以及法制宣传教育和普及法律常识。

(二) 内设机构。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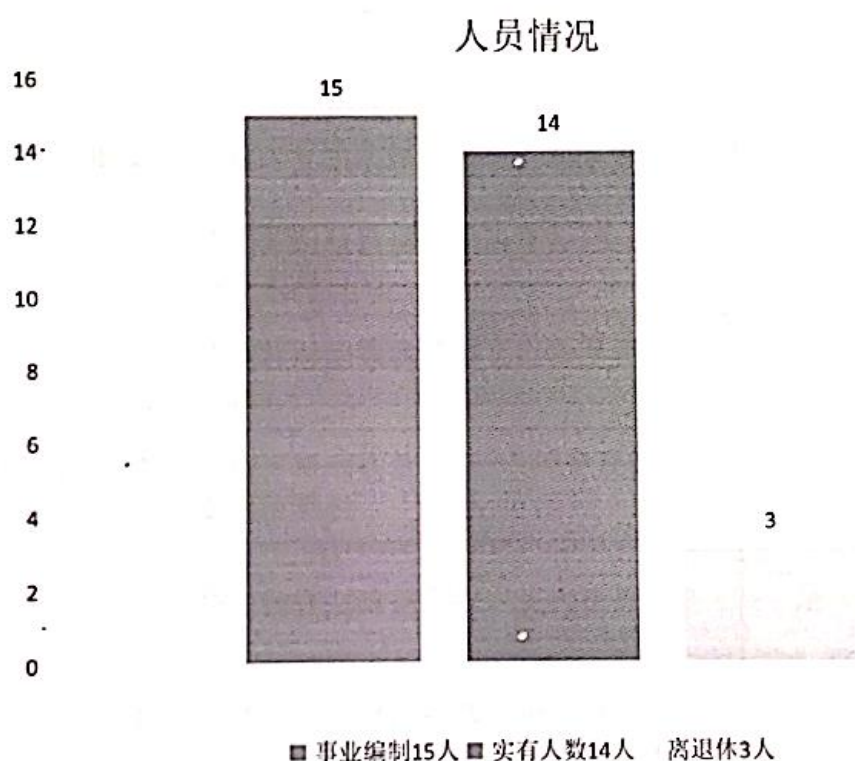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子洲县援助中心
2	
3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 人。（可用柱状图显示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无三公经费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4.8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0	4. 公共安全支出	224.88
5. 事业收入	0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88	本年支出合计	224.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24.88	支出总计	224.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24.88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24.88	224.88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24.88	本年支出合计	224.88	224.88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24.88	支出总计	224.88	224.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24.88	160.32	64.0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32	160.32		
30101	基本工资	58.585	58.585		
30102	津贴补贴	56.45	56.45		
30105	绩效工资	13.50	13.5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12.47	12.4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85	6.9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3.18	3.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5	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5		64.05	
30201	办公费	36.685		36.685	
30202	印刷费	2.09		2.09	
30203	咨询费	0.50		0.50	
30226	劳务费	24.775		24.77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1		0.51	
30305	生活补助	0.51		0.5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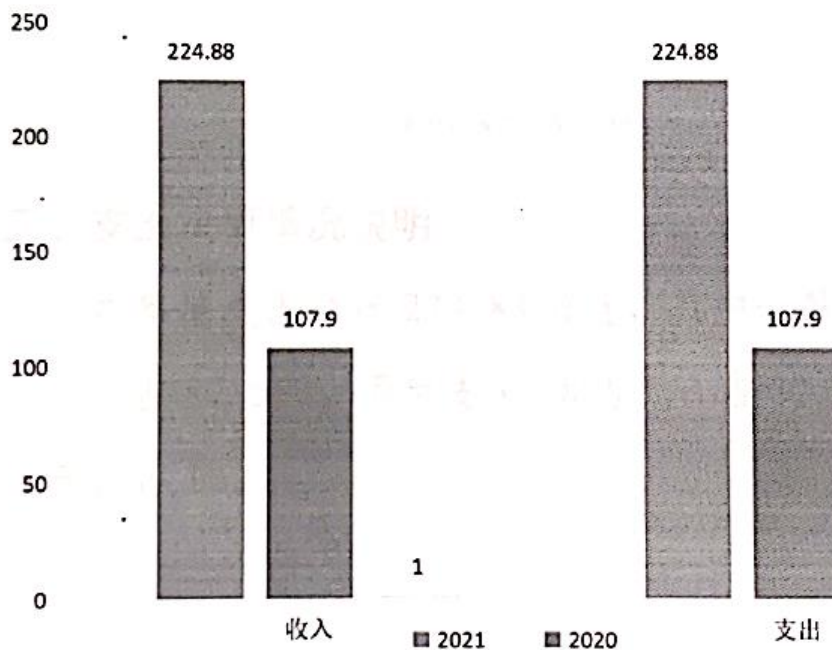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 224.88 万元、支出总计均为 224.8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16.98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52%。增长主要原因机构改革单位合并人员增加。（可用柱状图列示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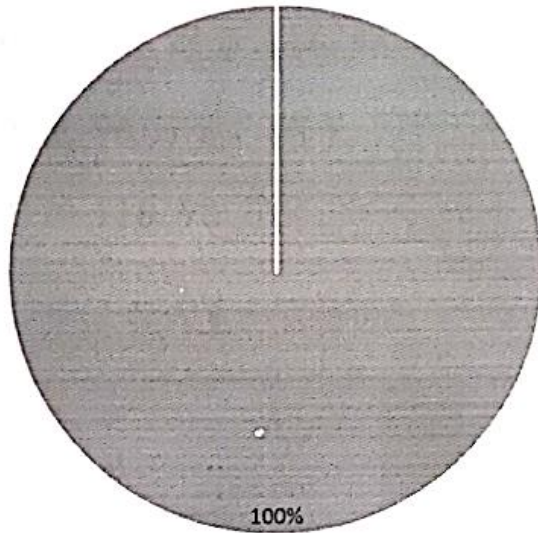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24.8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4.88 万元，占 100%。

收入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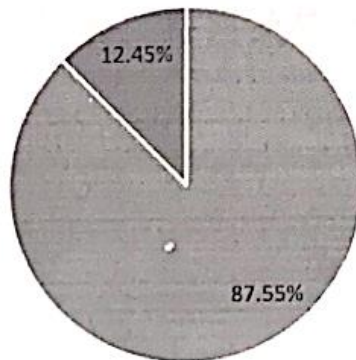


■ 财政拨款收入224.88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224.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6.88 万元，占 87.55%；项目支出 28 万元，占 12.4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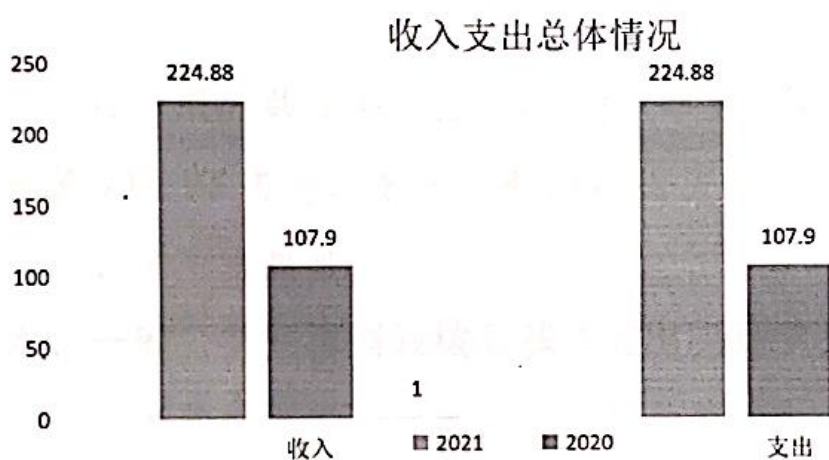
支出决算表



■ 基本支出196.88万元 ■ 项目支出28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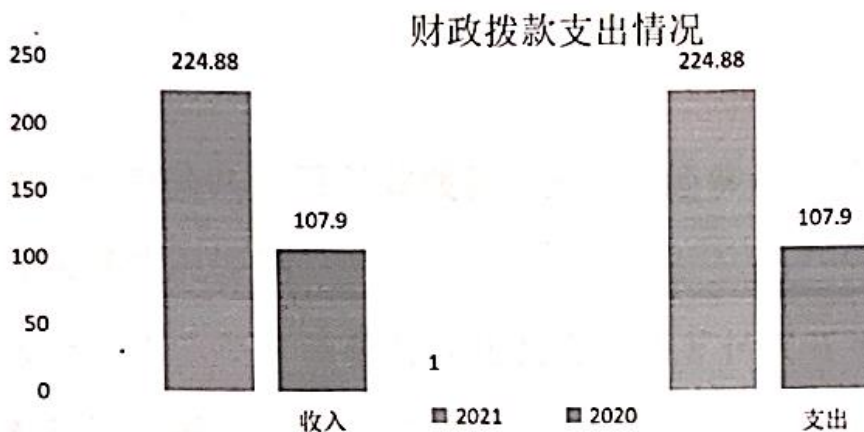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24.88 万元、支出总计均为 224.8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116.98 万元，增长 52%、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116.98 万元，增长 52%。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工资增加收支增加 116.98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24.88 万元，支出决算 22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6.98 万元，增长 52%，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工资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224.88 万元, 支出决算 224.8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4.88 万元, 包括: 人员经费支出 160.3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64.05 万元和生活补助费用 0.5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60.32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8.585 万元; 津贴补贴 56.45 万元、绩效工资 13.50 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7 万元; 职业年金缴费 6.985 万元;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8 万元; 住房公积金 9.1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64.05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 36.685 万元; 印刷费 2.09 万元; 咨询费 0.5 万元; 劳务费 24.775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费用 0.5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了《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绩效管理有关操作规范(试行)》、《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逐步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管理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运营模式;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绩效工作主要由主要单位主要领导牵头组织、办公室负责人和财务积极配合,将绩效工作贯彻到所有工作中来,从而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成立自评小组对2021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个,涉及预算资金3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开展2021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共办理援助案件284件(其中:民事案件18件,刑事案件266件),接受咨询720人次,做到刑事全覆盖、应援尽援,保障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的公平正义;重点

对《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 20 多部法律法规在全县各乡镇、社区、学校、企业等进行了宣传，受利人数近 20 万人，极大提高了我县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法律援助业务费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法律援助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 万元，执行数 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满分为 100 分，自评得分为 96 分，等级为“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质量有待提高、法治宣传模式需创新。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援助案件办理质量和创新法治宣传模式。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业务费						
主管单位及代码		子洲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子洲县法律援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 万元	38 万元	38 万元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38 万元	38 万元	38 万元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法律援助	应援尽援	办理援助案件 284 件、咨询 720 人/次	5	5	
			指标 2：法律法规宣传	50-60 场/次	57 场/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弱势群体获得法律服务	应援尽援	应援尽援，维护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	10	10	
			指标 2：群众法律素质	明显提高	明显提高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群众法律需求是否及时解决	当场解答咨询、3 个工作日内指派援律师	当场解答咨询、3 个工作日内指派援律师	10	10	
			指标 2：群众是否及时了解新的法律法规	年度内普及新的法律知识	年度内普及新的法律知识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降低受援人解决法律问题成本	免费咨询、代书、代理、辩护	免费咨询、代书、代理、辩护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通过法律援助尽可能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通过法律援助尽可能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挽回群众经济损失 46 万余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弱势群体的法律问题和公民的法律意识	保障公民和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公民法律意识得到明显提升	保障公民和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公民法律意识得到明显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群众满意度	90%以上	90%	10	6		
总分							100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 224.88 万元，执行数 224.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共办理援助案件 284 件（其中：民事案件 18 件，刑事案件 266 件），接受咨询 720 人次，做到刑事全覆盖、应援尽援，保障了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维护了社会的公平正义；重点对《宪法》、《民法典》、《法律援助法》等 20 多部法律法规在全县各乡镇、社区、学校、企业等进行了宣传，受利人数近 20 万人，极大提高了我县广大群众的法律素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原因是案件办完后律师未能及时交回卷宗而无法兑付补助。

下一步改进措施：下年度督促律师案件办完后及时交回卷宗，及时发放办案补助。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编制人数15人，在编人数14人。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5分；“三公经费” $>$ 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本年度无招待费。无出国费用。公车费用较上年减少(9812.12-14456)/14456*100%=32%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省市38万元援助业务费全部支出。	5	5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10-20%（含），计1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323236/（323236+1568946）*100%=17%	3	2	因人员增加

过程
(40分)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进度完成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结转超上年度。	3	2	案件未按时交回，无法按时发放补助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2021年度车辆费用支出9812.12元， $9812.12/14456*100=67.88$ 。	6	6	
预算管理 (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各项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项目按照规定使用范围支出，支出符合预算批复要求；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p>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0.5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0.5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 0.5分。</p>	<p>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p>	3	3	
		<p>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p>	无政府采购。	3	3	
		<p>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 得3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 扣0.2分, 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p>	未使用公务卡。	3	0	
过程	资产管理 (10分)	<p>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1分。</p>	<p>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p>	3	3	
		<p>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p>	<p>①资产保存完整; 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 帐实相符; ⑤无资产有偿使用。</p>	4	4	
		<p>固定资产利用率</p> <p>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p>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 (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完成政府工作报告 15分	按照上级要求完成了全年工作	15	15
		单位职能工作	单位职能工作落实 10分	按照本单位职责：落实法律援助工作要求，做到了应援尽援；加大了法治宣传力度，提高了公民的法律素质；全额完成了县主管单位和上级业务单位布置的各项工作。	10	10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单位实际并结合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1、办理法律案件挽回公民经济损失 46 万余元。2、保障了公民的合法权益，提高了公民的法律素质，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15	15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5	5
总分					100	95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没有重点项目，所以未开展单位重点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

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